

# 本縣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作業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7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府 204 會議室（二樓教育處旁）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冊

主席：本府教育處王處長泓翔

紀錄：林樺玟

壹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貳、業務單位報告

一、本縣 111 學年度國中小新生分發作業流程，經 111 年 1 月 5 日召開國中小新生分發作業委員會（下稱本會）第 1 次會議，業已核定本縣 111 學年度新生分發各作業期程（含建立分發名冊、普通班共同學區意願調查、體育班藝才班招生起訖日期及新生報到等）。

二、並經 111 年 6 月 1 日召開本會第 2 次會議同意在案，本縣 111 學年度藝才班新生核定 5 班 83 人及體育班新生核定 14 班 270 人，前項名單，為使學生數不重複計算，將列為管制名單，倘該類學生於 7 月 1 日核定基準日前回至原學區學校報到，則以普通班人數計算，惟此情形僅以跨校報到為限，倘學生為同校內特殊班、普通班移動，仍核定於特殊班學生。

三、本縣新生分發作業全案業已順利辦畢，本次會議後，後續工作項目如下：

（一）請各校持續追蹤學區內未報到學生，倘至開學三日內仍未就學，應由學校通報強迫入學委員會進行後續作業。

（二）本處將於開學後進行全面查核學生轉出、轉入人數異動狀況，比照 109、110 學年度作法，第一階段查核因學生學籍異動致原核定學生數減少，班級數低於原核定班級數之學校；如有異常情形或經檢舉有借學生之情事，第二階段安排督學及視導協同到校訪視。

決 定：同意備查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報告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及新生報到結果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本縣小一新生分發人數 3,802 人（截至 2 月 19 日），最後報到人數 3,677 人（截至 7 月 1 日）；國一新生分發人數 3,435 人（截至 5 月 27 日），最後報到人數 3,171 人（截至 7 月 1 日），簡表如下：

年段	110 學年度 新生核定數	111 學年度 分發數	111 學年度 新生核定數	110 學年度 畢業學生數	備註
國小	3,483 人	3,802 人	3,677 人	3,297 人	111 學年度國小新生

					核定數相較畢業學生數增加 380 人。
國中	3,489 人	3,435 人	3,171 人	3,493 人	11 學年度國中新生核定數相較畢業學生數減少 322 人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有關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作業流程檢討（以供 112 學年度修正及改善）？提請討論。

會議討論：（摘錄）

- 一、張委員淑芬：依本會第 2 次委員會之決議，及收到部分學校建議，未來國中新生報到期程可考慮提前辦理，以利各校先行確認師資等人力。
- 二、賴委員尚義：同意國中新生報到可做時間調整，各校較好安排師資缺額及教師移動等事宜，以往國中因新生報到與學力檢測搭配辦理，爰循例於 6 月底舉行，如國小端則皆於 4、5 月進行報到作業，倘提早啟動亦可較早確認班級數。
- 三、張委員孟育：本（111）學年度學力檢測於暑假期間辦理，感謝教育處因應編列相關監考試務費，緩解各校人力支援安排等壓力，未來學力檢測倘維持於週六辦理，因屬監考性質，建議仍應編列試務費；另再次建議小六畢業生學力檢測是否可能移至國小端辦理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未來國中新生報到朝提早至 5 月底前完成方式辦理，特殊生相關流程配合整體流程通盤調整，學測與新生報到得分開辦理，以穩定流程為原則，學測援例於 6 月辦理。
- 二、請課發科綜合歷次會議之建議，另案研議小六畢業生學力檢測於國中端及國小端施測之利弊。
- 三、可參考他縣市，成立新生入學鄉鎮市分區工作會議，由當學年度中心學校主政，邀請本處督學、行政區公所及該區國中小於會議中進行意見交換、分工協調、系統操作交流或學區建議等，加強本縣國中小橫向聯繫，減少因流程未臻熟稔或系統操作疏忽等影響後續流程，於下（112）學年度新生分發作業流程進行討論及調整。
- 四、於本年底召開之 112 學年度新生分發委員會一併討論有關滿額學校的入學比序原則，除再行檢視相關要點，亦讓各校有較一致性之規範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下午 3 時。